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2月13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大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慎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改选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现任董事长张大德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和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董事段向东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和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对张大德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张大德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将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本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公司将尽快按照有关规定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在补选的董事就任前，张大德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责任。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四日